

台山市冲蒺镇 C133 省道 S274-天荣村道路升级改造工程 设计服务项目的需求书

一、中介服务机构资质（资格）要求

中介机构需具备公路工程设计乙级的资质。

二、服务内容、服务要求

根据项目业主要求,开展台山市冲蒺镇 C133 省道 S274-天荣村道路升级改造工程项目的设计、编制工作。项目总投资约 8.43 万元,工程设计包含施工图设计(对水泥混凝土路面加宽、公路标志、标线、道口标柱、示警桩)和工程预算编制出版等内容。

三、合同履行地点

台山市冲蒺镇。

四、采购预算和公开选取方式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、《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》和根据国家计委、建设部计价格(2002)10 号《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》、《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》有关规定。

根据国家计委、建设部计价格(2002)10 号《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》、《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》有关规定计算台山市冲蒺镇 C133 省道 S274-天荣村道路升级改造工程勘察费为 4859.4 元,施工图设计费为 2718.6 元,预算编制费为 272 元,合计 $= (4859.4 + 2718.6 + 272) = 7850$ 元。按项目的前期工作费用总额,结合市场调节价,作为本项目的前期工作费用的计费条件。即: $7850 \text{ 元} \times (1 - 20\%) = 6280 \text{ 元}$ (大写金额为:陆仟贰佰捌拾元整)。最终以台山市财政审核的结算价为准。

公开选取方式为直接选取。

五、服务时间

自合同签订之日起,3 个工作日之内完成工程设计编制工作,并提交成果文件。

六、结算方式

具体结算方式以合同条款为准。

七、解决争议方式

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,由双方协商解决;协商不成的,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。

